

書面質詢

黃潔貞議員

關注戶外表演區的使用安排

特區政府現正積極推進「澳門戶外表演區」建造工程，預計有關工程將於11月份竣工，並希望在今年底至明年初在有關場地籌辦首場試營運活動，作為慶祝雙慶並為場地正式啟用預熱。隨著竣工日子臨近，要滿足到籌辦首場活動的時程，社會各界都關注現階段活動及場地的各項準備情況。

雖然政府早前在回覆本人及其他議員質詢時提到，跨部門大型演出活動協調小組各成員將因應大型活動的規模及性質，擬訂包括交通在內的各項臨時安排；另外亦將通過公開招標的方式，由承攬公司負責表演區的營運和管理服務，政府亦同時制訂相關的租借規劃。然而，即使相關管理由外判提供服務，但作為本澳首個大型演出場地，過去無論是政府、業界及居民都缺乏相關經驗。因此，無論是在當局的監督層面、外判服務的人資培訓，公交方面與包括巴士、輕軌公司及的士業界方面的協調，這些都需要有詳細且充足的時間作培訓或演習等準備，以確保未來演出的順利與安全性。
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文化局曾表示爭取今年年底至明年初，在「澳門戶外表演區」籌辦首場試營運活動，作為慶祝雙慶及為場地啟用作預熱，希望讓市民大家一起共同體驗演出活動，一起見證這個場地的落成。”請問現階段有關活動的籌劃情況及類型為何？
2. 當局曾表示正制訂「澳門戶外表演區」的租借規章和要件等內容，會在將近場地落成同一時間內公布。隨著下月場地竣工在即，現階段的準備情況為何？
3. 「澳門戶外表演區」是本澳首個能容納逾五萬人的大型戶外演出場地，其設施管理與安全保障十分重要。請問現階段跨部門大型演出活動協

調小組與承攬公司、公交機構等是否已就此進行協調，舉行培訓或演習等，以滿足未來場地需要？